

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文件的要求，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茶乾坤”）董事会根据对银行流水及凭证的资料查验对公司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茶乾坤，证券代码：831108。2015年公司完成一次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使用完毕；2016年公司进行一次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于2017年完成，于2017年3月16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核发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347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2,933,479.12元。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方式共发行 3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0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00,000.00 元。

(1)2016年11月28日，公司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2016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2016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 2016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确认本次发行认购期为2016年12月29日至2016年12月30日。

(5) 2017年1月4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7]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6年12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出资人投入的货币资金90,000,00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60,000,000.00元。

(6) 2017年3月16日，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347号）。

(7) 2017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确认本次发行股票的总股数为3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9,23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0,77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17年3月29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股转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了《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以下简称《规则》），要求通过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挂牌企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设立募集资金专项监管账户并与账户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1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

制度，并确定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8012010103943756

2016年12月29日，本次股票发行的13名发行对象向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缴存本次认购款共计人民币9,000万元。

2017年1月5日，公司与主办券商、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发行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符合募集资金信息披露要求。

2022年7月21日，公司为保障资金安全，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42,000,000.00元转出至公司在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开设的银行账户中，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并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的有关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经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补充确认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户。

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户名：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188926216001035

2023年3月20日，公司与主办券商、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将该账户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纳入三方监管。经补充确认后本次发行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符合募集资金信息披露要求。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9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产生银行利息 4,317,688.41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6,824,326.36 元，已使用 72,676,382.75 元，募集资金余额 28,465,632.02 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11 月 28 日在股转系统网站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对外投资以及用于品牌经营相关的用途。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投资建设智能化生产大楼 30,000,000.00 元和剩余部分资金（含后续全部回流资金）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对外投资、用于品牌经营以及投资建设智能化生产大楼，符合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变更后募集资金 用途计划	截止2023年06月 30日	2023年1-6月 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00.00	90,000,000.00	-
加：利息收入（银行利息）		-	4,317,688.41	782,490.65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6,824,326.36	-
三、募集资金使用		90,000,000.00	72,676,382.75	15,250,337.7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支付原料款	19,000,000.00	18,590,000.00	-
	支付费用款		410,000.00	-
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0.00	3,000,000.00	-

用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
用于投资参股公司	注1	14,000,000.00	-13,000,000.00
品牌经营	注2	426,045.00	-
投资建设智能化生产大楼	30,000,000.00	4,855,000.00	4,855,000.00
剩余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注3	23,395,337.75	23,395,337.75
四、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理财收益）		28,465,632.02	-

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所产生相关发行费用已从募集资金中支付，包含在“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费用款”中。

注1：此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已经2019年5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将募集资金用于品牌经营的部分募集资金42,000,000.00元变更用途，用于投资参股杭州忆江南茶业有限公司，剩余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变。详见于2019年5月7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23。公司经2021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1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退出对杭州忆江南茶业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退回的投资款将回流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2021年12月13日披露的《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截止2023年6月30日已退回投资款28,000,000.00元。

注2：变更前用于品牌经营的金额是18,000,000.00元，而变更后用于品牌经营的金额是0.00元，而发生额是426,045.00元是变更前根据募集资金用途合理使用。

注3：此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已经2023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变更，其中30,000,000.00元变更为关于投资建设智能化生产大楼的投资金额，剩余部分（含后续全部回流资金）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中出现的問題及整改情况

（一）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3 年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已经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将剩余募集资金进行变更，其中 30,000,000.00 元变更为关于投资建设智能化生产大楼的投资金额，剩余部分（含后续全部回流资金）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2 年度有募集资金转出至公司其他账户的情况，存在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条 发行人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的规定将募集资金未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情况。公司经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补充确认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户，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将该账户中所存放的募集资金纳入三方监管。经补充确认后本次发行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符合募集资金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违规占用、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除此之外，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茶乾坤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3-032

董事会

2023年7月27日